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国奇点国峰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Qidian Guofeng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0)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 摘要

1. 二零二五年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56.6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442.0百萬元減少19.3%，主要因為家電銷售及白酒業務收入減少。
2. 二零二五年的毛利率為23.5%，而二零二四年則為26.7%。
3. 二零二五年的經營虧損約為人民幣419.9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約為人民幣2,218.7百萬元。
4. 二零二五年的虧損約為人民幣428.2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約為人民幣2,226.9百萬元。

中国奇点国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356,585	441,994
銷售及服務成本		(272,920)	(324,173)
<b>毛利</b>		<b>83,665</b>	117,821
其他收入		2,251	5,25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041)	6,681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9	(301,628)	(2,183,408)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14	(5,592)	—
就應收貸款撥回／(確認)的減值虧損		3,498	(3,498)
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297)	(379)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344)	(1,098)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淨額		—	(24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10)	362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34,427)	(85,469)
行政開支		(60,635)	(74,768)
<b>經營虧損</b>		<b>(419,860)</b>	(2,218,747)
財務成本		(4,698)	(13,615)
財務收入		279	2,834
財務成本淨額		(4,419)	(10,781)
<b>稅前虧損</b>		<b>(424,279)</b>	(2,229,528)
所得稅(開支)／抵免	5	(3,970)	2,662
<b>年內虧損</b>	6	<b>(428,249)</b>	(2,226,866)
其他全面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權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333)	—
<b>年內全面開支總額</b>		<b>(428,582)</b>	(2,226,866)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418,391)	(2,221,688)
— 非控股權益		(9,858)	(5,178)
		<b>(428,249)</b>	(2,226,866)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b>(418,724)</b>	(2,221,688)
— 非控股權益		<b>(9,858)</b>	(5,178)
		<b><u>(428,582)</u></b>	<b><u>(2,226,866)</u></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的每股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 基本	7	<b>(0.232)</b>	(2.519)
— 攤薄	7	<b>(0.232)</b>	(2.519)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62	7,750
使用權資產		13,898	19,111
無形資產		42,742	—
商譽	9	238,596	301,62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64	374
應收貸款		—	127,470
遞延稅項資產		1,362	4,1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	333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299,424</b>	<b>460,766</b>
<b>流動資產</b>			
存貨		35,779	44,875
貿易應收賬款	10	70,075	8,3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4,514	43,567
受限制銀行存款		4,116	10,85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6,150	27,676
<b>流動資產總值</b>		<b>200,634</b>	<b>135,365</b>
<b>資產總值</b>		<b>500,058</b>	<b>596,131</b>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權益</b>			
股本	11	<b>270,906</b>	253,128
儲備		<b>(135,971)</b>	(54,2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134,935</b>	198,884
非控股權益		<b>1,510</b>	11,368
<b>權益總額</b>		<b><u>136,445</u></b>	<u>210,252</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b>11,408</b>	259
借款		<b>74,207</b>	100,287
其他應付款項		<b>20,758</b>	20,158
租賃負債		<b>7,498</b>	10,591
修復成本撥備		<b>233</b>	282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u>114,104</u></b>	<u>131,577</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2	<b>39,131</b>	33,56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b>58,177</b>	77,141
合約負債		<b>83,246</b>	71,666
租賃負債		<b>6,430</b>	8,892
借款		<b>1,448</b>	9,479
其他流動負債		<b>61,077</b>	53,560
<b>流動負債總額</b>		<b><u>249,509</u></b>	<u>254,302</u>
<b>負債總額</b>		<b><u>363,613</u></b>	<u>385,879</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u>500,058</u></b>	<u>596,131</u>
<b>流動負債淨值</b>		<b><u>(48,875)</u></b>	<u>(118,937)</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中国奇点国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九年修訂本，經修訂、補充或按其他方式修改)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the offices of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北苑東路19號院5號樓15層1504室，而其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28。本公司董事認為，Greatssjy Co.,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袁力先生為本公司最終控制方。

本公司為一家主要從事投資控股的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在中國從事的主要活動包括(i)家電、手提電話、電腦、進口及一般商品零售及提供家電維修及安裝服務；(ii)白酒業務；(iii)教育培訓服務；及(iv)數據分析及直播電商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 2. 編製及呈列基準

### (a)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香港詮釋及香港(詮釋委員會)詮釋(統稱為「詮釋」))編製的。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要求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除若干金融工具外，該等乃根據下文所述的會計政策，於每個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

歷史成本通常基於交換商品及服務所付代價的公平值。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方於計量日期透過有序交易出售資產將收到的價格或轉讓負債將支付之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採用其他估值方法估算。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為考慮市場參與者使用該資產時所產生的經濟效益為最高及最好的，或出售該資產予其他市場參與者時，使用資產的屬性為最高及最好的。

對於按公平值交易的金融工具，並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估值技術於隨後期間用於計量公平值，則估值技術予以校準，以使於初步確認時估值技術的結果與交易價格相等。

## 2. 編製及呈列基準(續)

### (b) 持續經營評估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人民幣428,249,000元，且於該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人民幣48,875,000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故本集團或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負債。

鑒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經營表現及其可用融資來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有足夠財務資源履行其持續經營的財務責任。為緩解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其財務狀況，本集團已採取以下計劃及措施，包括但不限於下文所述者：

- (i)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與沐曦集成電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沐曦」)(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第三方)(股份代號：688802.SH)訂立一份非獨家領先渠道分銷商合作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附屬公司已就銷售及推廣沐曦的授權產品(包括沐曦的全系列圖形處理器(GPU)產品)獲委任為沐曦於中國(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的非獨家領先渠道分銷商。本集團相信，與沐曦的合作將發展及擴大本集團人工智能相關業務收入，並提升經營現金流入；

## 2. 編製及呈列基準(續)

### (b) 持續經營評估(續)

- (ii) 本集團計劃剝離表現不佳的從事家電業務的附屬公司，以減少經營虧損，降低相關負債規模，並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
- (iii) 本集團考慮透過向債權人發行股份的方式部分清償本集團的未償還債務，以消除未償還負債，而不會有任何即時現金流出，從而加強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及改善其資產負債比率；及
- (iv) 本公司最終主要股東將向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持，使其能夠於需要時履行其責任及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授權日期前本公司已自本公司的最終主要股東收取財務支持人民幣 12,000,000 元。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涵蓋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起計不少於 12 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上文所述及經計及本集團營運將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以及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有足夠財務資源滿足其緊隨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 15 個月的未來營運資金需求。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 2. 編製及呈列基準(續)

### (b) 持續經營評估(續)

儘管上文所述，本集團能否實現其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將取決於本集團通過以下方式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能力：

- (i) 通過與沐曦合作成功發展人工智能相關業務；
- (ii) 成功剝離從事家電業務表現不佳的附屬公司；及
- (iii) 透過向債權人發行股份成功清償本集團未償還債務。

倘本集團無法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以致無法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撇減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確認可能產生較高利率的進一步金融負債，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並無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 3. 應用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強制於本集團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3. 應用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續)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修訂本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折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列報貨幣 <sup>3</sup>

1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3. 應用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載列有關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此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在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項規定的同時，引入新規定以於損益表呈列特定類別及界定小計；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業績計量，並改進財務報表中披露的資料的匯總及分類。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若干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其名稱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生效後更改為「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輕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規定追溯應用並附有特定過渡條文。預期應用新訂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確認及計量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然而，預期其將影響綜合損益表的結構及呈列。

#### 4. 收入及分部資訊

##### (i) 收入

收入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客戶銷售貨物及提供教育培訓服務的已收或應收代價以及透過直播電商賺取的佣金收入的公平值，扣除折讓及銷售相關稅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貨物及服務類型</b>		
家電銷售	236,098	271,790
酒類銷售	60,011	102,296
提供教育培訓服務	57,394	67,908
直播電商佣金收入	3,082	—
	<u>356,585</u>	<u>441,994</u>
<b>收入確認時間</b>		
某一時間點	299,191	374,086
一段時間內	57,394	67,908
	<u>356,585</u>	<u>441,994</u>

#### 4. 收入及分部資訊(續)

##### (ii) 分部資訊

根據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資料(專注於所交付貨物或提供服務的類型)，本集團的可報告及經營分部載列如下：

家電業務－家電、移動電話、計算機、進口及一般商品的零售以及提供家電維護及安裝服務。

白酒業務－白酒貿易。

教育業務－教育培訓服務。

直播電商－通過於直播中銷售商品賺取佣金收入。

於確定本集團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合併主要經營決策者識別的呈報分部。

#### 4. 收入及分部資訊(續)

#####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家電業務	白酒業務	教育業務	直播電商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自外部客戶收入	236,098	60,011	57,394	3,082	356,585
分部業績	(16,202)	(3,574)	(313,015)	1,578	(331,213)
未分配收入					57
未分配開支					(92,81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10)
除稅前虧損					(424,279)
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9	11	582	—	782
使用權資產折舊	6,877	1,279	1,248	—	9,404
無形資產攤銷	—	—	—	915	915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	—	301,628	—	301,628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	—	5,592	—	5,592
就貿易應收賬款(撥回)/確認的減值 虧損淨額	(132)	396	—	33	297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確認/(撥回)的 減值虧損	359	647	(720)	58	344
就應收貸款撥回的減值虧損	—	—	(3,498)	—	(3,498)
存貨撇減	87	—	—	—	8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	50	—	50
提前終止租賃協議收益	—	—	(275)	—	(275)

#### 4. 收入及分部資訊(續)

##### (a)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家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白酒業務 人民幣千元	教育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予外部客戶所得收入	271,790	102,296	67,908	441,994
分部業績	(215)	2,294	(2,201,326)	(2,199,247)
未分配收入				5,854
未分配開支				(36,251)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淨額				(24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62
除稅前虧損				<u>(2,229,528)</u>
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9	8	271	608
使用權資產折舊	4,469	359	1,363	6,191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	—	2,183,408	2,183,408
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 (撥回)的減值虧損淨額	395	10	(26)	379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229	(10)	890	1,109
就應收貸款確認的減值虧損	—	—	3,498	3,498
存貨撇減撥回淨額	(251)	—	—	(2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及使用權資產 (收益)/虧損	(60)	138	—	78
提前終止租賃協議的收益	(300)	—	—	(300)

#### 4. 收入及分部資訊(續)

#####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及負債	家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白酒業務 人民幣千元	教育業務 人民幣千元	直播電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88,144	39,530	4,308	345,970	477,952
未分配資產					<u>22,106</u>
資產總額					<u><u>500,058</u></u>
分部負債	118,524	39,274	49,850	42,125	249,773
未分配負債					<u>113,840</u>
負債總額					<u><u>363,613</u></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及負債	家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白酒業務 人民幣千元	教育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13,400	27,233	453,015	593,648
未分配資產				<u>2,483</u>
資產總額				<u><u>596,131</u></u>
分部負債	128,516	21,759	86,477	236,752
未分配負債				<u>149,127</u>
負債總額				<u><u>385,879</u></u>

#### 4. 收入及分部資訊(續)

##### (b)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商譽、其他無形資產、聯營公司的權益、遞延稅項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存貨、貿易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經營現金(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但不包括投資控股公司的資產。

分部負債指經營性負債，但不包括其他流動負債及管理公司及投資控股公司的公司負債等項目。

##### (c) 主要客戶資訊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 (d) 地理資料

基於本集團的營運地點，本集團所有收益及營運業績均源自中國。根據資產的地理位置，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 5.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內撥備	231	1,500
上一年度撥備不足	573	—
	<u>804</u>	<u>1,500</u>
遞延稅項－本年度	3,166	(4,162)
所得稅開支／(抵免)	<u>3,970</u>	<u>(2,662)</u>

### (a) 香港利得稅

年內本集團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因為其並無產生或來自香港的應課稅收入(二零二四年：無)。

### (b)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法定稅率為25%。

本公司附屬公司北京奇點國峰智算科技有限公司(前稱北京聖商創業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奇點」))於二零二三年十月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為三年。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 6. 年度虧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售出存貨成本	232,114	280,675
提供服務成本	40,806	43,498
銷售及服務成本	<u>272,920</u>	<u>324,173</u>
主要經營業務的稅項及徵費(附註a)	1,051	1,35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 最高行政人員酬金)(附註b)		
薪金及其他津貼	29,547	38,560
退休金計劃供款	3,452	10,460
其他福利	2,646	1,310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4,078	4,425
	<u>39,723</u>	<u>54,755</u>
支付予服務提供商的股本結算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附註c)	79,943	4,246
營銷開支(附註c)	16,305	30,056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d)	9,404	6,19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d)	782	608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d)	—	788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d)	915	—
存貨撇減／(撇減撥回)	87	(251)
核數師酬金(附註d)		
— 審計服務	1,600	1,600
— 非審計服務	180	9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50	78
提前終止租賃協議收益	(275)	(300)

## 6. 年度虧損(續)

附註a： 計入銷售成本

附註b： 僱員福利開支人民幣26,94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6,710,000元)計入行政開支，而僱員福利開支人民幣12,78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045,000元)計入銷售及營銷開支。

附註c： 該項開支計入銷售及營銷開支。

附註d： 該等開支計入行政開支。

## 7.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b>(418,391)</b>	(2,221,688)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b>1,804,179</b>	882,081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元)	<b><u>(0.232)</u></b>	<u>(2.519)</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故潛在攤薄普通股並無計入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原因為其計入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各自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支付或建議宣派股息，亦無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9. 商譽

	直播電商 業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教育業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	—
收購附屬公司時新增	—	<b>2,485,036</b>	<b>2,485,036</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b>2,485,036</b>	<b>2,485,036</b>
自收購附屬公司添置(附註13)	<b>238,596</b>	—	<b>238,596</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38,596</b>	<b>2,485,036</b>	<b>2,723,632</b>
<b>減值</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	—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	<b>2,183,408</b>	<b>2,183,408</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b>2,183,408</b>	<b>2,183,408</b>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	<b>301,628</b>	<b>301,628</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b>2,485,036</b>	<b>2,485,036</b>
<b>賬面值</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38,596</b>	—	<b>238,596</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b>301,628</b>	<b>301,628</b>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源自收購香港繪流有限公司(「繪流」)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繪流集團」)產生的商譽乃按收購日期所確定之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 9. 商譽(續)

- (b):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源自收購Shengshang Entrepreneurial Services Co., Limited (「Shengshang」)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Shengshang集團」)產生的商譽按收購日期所確定之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 商譽減值測試

就商譽減值測試而言，具無限使用年期之直播電商業務及教育業務的商譽已分別分配作為一組現金產生單位至直播電商業務營運分部及教育業務營運分部，該分部預期可自合併協同效益受益，且為就內部管理目的而言監控商譽之最低單位，其範圍不超過一個營運分部。

教育業務營運分部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採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作出的現金流預測，涵蓋兩年期間，並使用稅前折現率13.19% (二零二四年：13.52%)。使用價值計算的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包括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該等估計乃基於教育業務的現有合約及管理層對教育業務未來發展的預期。

教育業務營運分部(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及減值虧損約人民幣301,62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183,408,000元)已確認並計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9. 商譽(續)

直播電商業務營運分部的可收回金額已基於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現金流量預測，並應用24.57%的稅前折現率。超過5年期間的直播電商業務現金流量乃使用穩定3%增長率推定。此增長率乃基於相關行業增長預測及不會超過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與包括預算銷售及毛利率的現金流入／流出估計相關，有關估計乃基於直播電商業務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

直播電商業務營運分部(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直播電商業務的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 10.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總額	73,821	9,491
減：信貸虧損撥備	<u>(3,746)</u>	<u>(1,094)</u>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u><b>70,075</b></u>	<u><b>8,397</b></u>

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30日至365日不等(二零二四年：30日至90日)。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信貸虧損撥備前)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47,289	7,805
91至365日	26,025	1,089
1年至2年	277	103
2年至3年	25	158
3年以上	<u>205</u>	<u>336</u>
總計	<u><b>73,821</b></u>	<u><b>9,491</b></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內，其中合共賬面金額約人民幣2,11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08,000元)的債務於報告期末已逾期。

於報告期，所有貿易應收賬款均以人民幣計值，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 11. 本公司股本

每股普通股0.02 美元

	附註	普通股數目 千股	金額 千美元	等值金額 人民幣千元
<b>法定：</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600,000	12,000	72,444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增加	(a)	<u>4,400,000</u>	<u>88,000</u>	<u>625,407</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000,000</u>	<u>100,000</u>	<u>697,851</u>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19,279,744	4,386	29,174
配發股份	(b)	202,483,086	4,050	28,852
配發股份－股東貸款資本化	(c)	530,000,000	10,600	75,368
發行獎勵股份	(d)	3,965,678	79	563
發行以作為收購附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代價		<u>850,000,000</u>	<u>17,000</u>	<u>119,171</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u>1,805,728,508</u>	<u>36,115</u>	<u>253,128</u>
發行獎勵股份	(e)	8,127,000	163	1,168
就已授出股份獎勵發行 持作庫存股的股份	(f)	23,400,620	468	3,317
發行以作為收購附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代價(附註13)		<u>94,069,530</u>	<u>1,881</u>	<u>13,293</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931,325,658</u>	<u>38,627</u>	<u>270,906</u>

## 11. 本公司股本(續)

###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通過的決議案，通過增設4,400,000,000股新股份，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2,000,000美元(分為本公司600,000,000股每股0.02美元的股份)增至100,00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0.02美元的股份)。
- (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配發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四日，本公司與亞悅隆特有限公司(「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該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按每股股份0.69港元的認購價認購43,855,948股本公司股份。

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完成，且43,855,948股股份已按認購價每股股份0.69港元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經扣除相關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9,961,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488,000元)。本公司擬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開支。

###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九日配發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分別與兩名認購人(亞悅隆特有限公司及歐普善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及補充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且兩名認購人有條件同意按每股股份0.515港元的認購價認購合共158,627,138股股份，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20%。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二四年七月二日及二零二四年七月九日的公告。

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九日完成。合共158,627,138股新股份已按認購價每股股份0.515港元配發及發行予兩名認購人。經扣除相關開支後，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1,393,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4,569,000元)，將用於償還本集團債務、一般運營資金及公司開支。

## 11. 本公司股本(續)

- (c)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與聖行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聖行國際」)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股東聖行國際已有條件同意認購且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530,000,000股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股份0.35港元，總代價為185.5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68,894,000元)，將透過抵銷應付聖行國際之貸款的未償還本金185.5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68,894,000元)償還。

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完成。

- (d)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3,965,678股股份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股份歸屬後發行及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孫躍先生。
- (e)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787,000股及5,540,000股股份已分別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股份歸屬後向本公司員工及服務提供商發行及授出。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日，1,800,000股股份已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股份歸屬後向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賢福先生發行及授出。

- (f)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向服務提供商授出及歸屬23,400,620股股份，並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發行，該等股份由本公司以庫存股形式持有，以待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九日根據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的授予通知轉讓予服務提供商。

## 12.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35,015	22,714
應付票據	(a)	<u>4,116</u>	<u>10,850</u>
		<u><b>39,131</b></u>	<u><b>33,564</b></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以約人民幣4,11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850,000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此項涉及本集團向相關供應商簽發票據以結算貿易應付賬款。供應商可於票據到期日自銀行取得發票金額。基於本集團須按票據到期日(與供應商協定之條款相同且無延期)向相關銀行履行付款義務，故仍將該等貿易應付賬款列賬。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本集團結算此類票據之現金流，已按該等安排性質計入經營活動現金流。

大多數主要供應商要求對購買貨物支付預付款項。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期介乎 15 至 60 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8,117	13,928
31至90日	13,192	8,324
91至365日	3,540	8,630
1年至2年	1,300	795
2年至3年	1,152	480
3年以上	<u>1,830</u>	<u>1,407</u>
總計	<u><b>39,131</b></u>	<u><b>33,564</b></u>

## 13. 收購附屬公司

### 收購繪流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七日，本公司與下文載列的賣方（「賣方」）訂立收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收購及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於繪流的全部股權。本公司對繪流的收購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完成。

繪流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繪流集團」）主要從事數據分析及直播電商服務，以及提供數據驅動分析及直播電商賦能服務。該項服務涉及部署自研AI算法，涵蓋用戶行為分析、自動生成短視頻與直播腳本，以及透過算法引擎在興趣導向的電商生態中實現產品、內容及受眾的精準匹配。收購繪流集團目的為實施一項全面計劃，將繪流集團的AI能力融入本集團現有業務運營中，特別是在白酒及教育培訓服務分部。透過線上分銷渠道部署AI推薦系統，本公司旨在提高私域參與度及復購率。基於AI的行為分析將有助於識別及留住高價值客戶，同時為網購用戶提供個人化的產品推薦。本集團將引入AI行為分析技術，以增強其教育培訓服務，實現課程模組的即時定制及推薦。該個人化服務旨在提高報名人數，提升用戶參與度，並支持有效的學習成果。

### 13. 收購附屬公司(續)

#### 收購繪流(續)

賣方如下：

賣方的姓名／名稱	擁有權
PH YXS Limited	由一名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PH MC Limited	由一名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PH LB Limited	由一名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PH WY Limited	由一名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PH YN Limited	由一名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Wulirainy Limited	由一名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Plus Force Enterprise Ltd.	由一名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香港龍羊有限公司	由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香港浦江有限公司	由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新語者有限公司	由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Beauty Creation Era Ltd	由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Yang 先生	一名獨立第三方

### 13. 收購附屬公司(續)

#### 收購繪流(續)

根據收購協議，收購繪流的代價為460,000,000港元並由按每股4.89港元配發及發行94,069,530股本公司股份結算(「代價股份」)。

人民幣千元

#### 轉讓代價

代價股份的公平值(基於收購日期的報價3.55港元) 302,430

收購相關成本約人民幣770,000元已自轉讓代價排除並已於本年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行政開支」項目中確認為開支。

####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的資產及所確認的負債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43,657
遞延稅項資產	1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6
貿易應收賬款	51,903
減：信貸虧損撥備	(2,35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119
減：信貸虧損撥備	(1,468)
貿易應付賬款	(11,55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524)
合約負債	(17,393)
遞延稅項負債	(10,912)
	<u><u>63,834</u></u>

### 13. 收購附屬公司(續)

#### 收購繪流(續)

####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的資產及所確認的負債(續)

收購產生之商譽：

	人民幣千元
轉讓代價	302,430
減：已確認所收購資產淨值金額	<u>(63,834)</u>
收購產生之商譽	<u><u>238,596</u></u>

商譽於收購繪流產生，原因為收購事項計入繪流的組裝勞動力。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故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概無收購產生之商譽預計可就稅項目的扣除。

收購繪流的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支付現金代價	—
減：已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	<u>166</u>
	<u><u>166</u></u>

## 13. 收購附屬公司(續)

### 收購繪流(續)

####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年度虧損涵蓋繪流新增業務產生的溢利人民幣1,578,000元及繪流產生的年度佣金收入人民幣3,082,000元。

倘繪流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的年度收入將為人民幣60,515,000元，來自持續經營的年度溢利將為人民幣33,331,000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並不一定表示收購倘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完成時本集團將會達致的實際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並非用於未來業績的預測。

倘繪流於本年度開始時被收購，於釐定本集團的「備考」收入及溢利時，本公司董事根據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無形資產已確認金額計算無形資產折舊。

根據收購協議，賣方向本公司作出以下表現承諾並保證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兩個完整財年內履約(「表現承諾期」)：

- (a) 繪流主要業務活動的經審核收益於二零二五年不低於人民幣50,000,000元，二零二六年不低於人民幣60,000,000元；
- (b) 於表現承諾期內的累計經審核純利不低於人民幣44,000,000元。

倘繪流未能取得收益或純利目標，賣方同意無條件退還其代價股份的百分之七十(70%)。根據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及純利以及管理層的盈利預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然代價的公平值甚微。

## 14. 訴訟

-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名人士(「**申索人**」)於中國就於四川聖麗整形美容醫院有限公司(「**四川聖麗**」)進行整形手術期間發生事故所致之人身損害賠償，向四川聖麗、四川優潔商醫院管理有限公司、重慶瑞商醫院管理有限公司、羅帆(統稱「**其他被告**」)及本公司附屬公司北京奇點提出訴訟申索(「**該申索**」)。申索人指稱北京奇點為四川聖麗之實際控制人。成都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法院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十九日作出判決，裁定申索人損失總額約為人民幣1,787,000元，四川聖麗須承擔賠償申索人之責任，而其他被告及北京奇點須就該申索承擔連帶責任。

北京奇點已就該裁決向成都市中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理由為北京奇點並非四川聖麗之實際控制人。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七日，成都市中級人民法院作出判決並駁回申索人針對北京聖商提出的所有申索。因此，北京奇點不承擔該申索產生的任何賠償責任。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獲悉申索人對上述判決提交進一步上訴。

就上述判決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該訴訟及申索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表現或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ii) 揚州來泰商貿集團有限公司(「**來泰商貿**」)為本公司前全資附屬公司並已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處置。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揚州市邗江區人民法院裁定來泰商貿無力償債及明確缺乏償還債務能力，符合宣佈破產條件。因此，法院依法宣判來泰商貿破產。

## 14. 訴訟(續)

南京海匯通供應鏈服務有限公司(「**南京海匯通**」)為來泰商貿之債權人，來泰商貿結欠其人民幣10,013,775元未償還債務。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南京市浦口區人民法院受理了南京宣數泰商貿有限公司提交的南京海匯通破產申請。通過審核安徽四海滙銀家電銷售有限公司(「**安徽四海**」)的商業登記記錄，南京海匯通發現，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來泰商貿與本集團附屬公司揚州匯銀商業連鎖有限公司(「**揚州匯銀商業連鎖**」)訂立一份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轉讓其於安徽四海的長期股權投資(價值人民幣32,500,000元，佔股權的65%)予揚州匯銀商業連鎖，代價為零。來泰商貿是次無償轉讓資產導致南京海匯通無法變現其索償。

南京海匯通已向揚州市邗江區人民法院提交申請，要求(1)撤銷來泰商貿與揚州匯銀商業連鎖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簽署的股權轉讓協議；及(2)將目前登記在揚州匯銀商業連鎖名下的安徽四海滙銀的65%股權恢復至來泰商貿名下。

揚州市邗江區人民法院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八日作出一審判決及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七日作出二審判決，兩份判決均駁回南京海匯通的所有申索。於該等財務報表授權日期前，本公司獲悉南京海匯通對上述判決提交進一步上訴。

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訴訟及索償具有不確定性及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業績或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15. 報告期末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日，本集團與 Mogen Ltd. 訂立出售協議，Mogen Ltd. 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最終控制方袁力先生擁有。根據出售協議，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按零代價出售及 Mogen Ltd. 已有條件同意購買中華銀瑞(香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經計算，出售事項的估計收益約為人民幣 47,597,000 元。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三日，本集團已完成與獨立第三方中華瑞科的清償契據以通過向中華瑞科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清償未償還應付款項人民幣 5,057,000 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市場回顧：宏觀經濟整體韌性凸顯

二零二五年，中國經濟在外部環境複雜多變、全球經濟增長放緩的形勢下整體運行平穩，發展韌性持續顯現。國內消費市場逐步復蘇，全年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突破50.1萬億元，消費對經濟增長的貢獻率達52%，持續發揮經濟發展主引擎作用。產業升級與數字經濟驅動作用突出，高技術製造業增加值同比增長9.4%，佔規模以上工業增加值比重升至17.1%；「東數西算」工程深入實施，新質生產力培育成效顯著，結合《工業互聯網和人工智慧融合賦能行動方案》要求，以資訊化與工業化深度融合為主線，聚焦「人工智慧+」工業落地，助力人工智慧等新興產業加速崛起，推動傳統產業數字化、智能化轉型，推動製造業向全球價值鏈中高端邁進。

### 業務回顧與經營表現

報告期內，AI人工智慧產業進入加速落地期，算力需求持續爆發，國產替代進程提速，為科技業務帶來廣闊空間；醬酒行業進入政策調整、消費轉型與存量競爭三期疊加的深度調整階段，行業呈現量減價增、結構性分化加劇格局，核心產區資源與品牌優勢進一步集中；培訓行業受政策規範與市場需求收縮影響持續下行，經營環境顯著惡化；家電行業整體延續調整態勢，行業承壓明顯。手機、平板等數碼產品雖受政策重點支持，但受終端需求疲軟、庫存去化等因素影響，行業整體維持低位運行。本集團緊握產業趨勢，推動戰略聚焦與業務優化，為長期高質量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 AI人工智慧業務

二零二五年為人工智能技術產業化落地的關鍵一年，本集團緊抓行業紅利，完成重大資產重組與賽道佈局，實現AI業務從0到1的突破，確立「AI算力+ AI技術應用」雙軌發展模式。年內，集團完成收購香港繪流並成立奇點智算，正式佈局AI算力賽道，定位為AI產業一體化基礎設施服務商及算力運營者。依託香港繪流技術積累，集團搭建AI伺服器、高性能顯卡及AI晶片經銷全鏈條服務體系，奇點智算推出符合國家綠色算力標準的全液冷伺服器及節能存儲設備，並提供算力租賃、運維託管、能耗優化等全生命週期服務。目前，集團已與國內頂尖科技企業建立深度戰略合作，供應鏈穩定、技術適配能力突出，客戶覆蓋國內頭部互聯網企業，同時將AI技術初步融入醬酒釀造、用戶運營等環節，推動科技與消費業務協同發展。

## 醬香白酒業務

二零二五年，面對醬酒行業深度調整，本集團堅守茅台鎮赤水河畔醬酒核心產區，將醬香白酒作為新消費核心板塊，聚焦高端醬酒賽道，推動管道、產品與品牌全方位升級。集團創新打造勝友薈三維經銷網路，全國落地勝友薈及線下體驗館超過兩百家，相關模式榮獲博鰲峰會「二零二五年度最具成長力專案」；同時打通線上商城、直播、社群及私域運營體系，結合線下體驗活動構建全域融合生態，精準觸達高淨值客群。產品方面，集團依託「自有產能+國有合作」雙軌模式，打造勝酒全系列產品矩陣，堅守「12987」傳統工藝，由行業頂尖專家團隊把控品質，確立「中國醬酒高質平價典範」定位。品牌方面，完成全國機場、高鐵等核心場景大規模媒體覆蓋，邀請行業權威擔任品牌顧問，品牌價值與影響力持續提升，儘管短期受管道優化影響收入承壓，但核心競爭力已全面構建。

## 培訓業務

二零二五年，培訓行業步入深度調整與下行週期，行業監管持續規範、市場需求大幅收縮，整體經營環境顯著惡化。受行業整體低迷影響，本集團培訓業務經營壓力顯著加大，雖管理團隊持續優化運營策略、深化業務佈局，報告期內深化OMO模式效能，融合「線上知識付費 + 線下實戰沙盤」，依託聖商引擎SaaS工具覆蓋18萬+企業學員；聯動醬酒業務開展特色場景營銷推動跨業務交叉轉化，同時與多地政府合作開展中小企業數字化轉型對接活動、提升三四線城市市場滲透率，但仍難以抵禦行業趨勢性壓力，業績持續承壓，下半年業績有所縮減。本集團已對培訓業務開展全面戰略評估與資源梳理，後續將結合行業趨勢及集團整體戰略，對業務佈局進行結構性優化，實現資源高效配置，保障集團長期發展戰略落地。

## 家電及數碼電子產品業務

二零二五年，家電行業整體延續調整下行態勢，行業需求疲弱、競爭加劇，儘管手機、平板等數碼產品首次納入國家以舊換新補貼範圍，仍難以抵禦行業整體壓力。本集團實施業務精簡戰略，戰略準備剝離傳統家電非核心品類，專注聚焦手機、平板等核心數碼電子產品，深耕蘋果、華為生態鏈核心品類，通過管道優化、場景創新與精細化運營實現韌性增長。旗下子公司新匯銀經營表現穩健，線下場景改造與線上內容運營有效提升客單價與複購率，核心數碼業務為集團整體現金流提供穩定支撐。

## 財務回顧

### 收入

二零二五年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56.6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442.0百萬元減少19.3%，主要因為家電銷售及白酒業務收入下滑。

本集團的營業額包括以下收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貨物及服務的種類</b>		
家電銷售	<b>236,098</b>	271,790
酒類銷售	<b>60,011</b>	102,296
教育培訓服務	<b>57,394</b>	67,908
直播電商佣金收入	<b>3,082</b>	—
	<b>356,585</b>	441,994
<b>收入確認時間</b>		
某一時間點	<b>299,191</b>	374,086
一段時間內	<b>57,394</b>	67,908
	<b>356,585</b>	441,994

## 銷售及服務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服務成本約為人民幣272.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24.2百萬元減少15.8%，主要因年內收入減少。

## 毛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約為人民幣83.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7.8百萬元減少28.9%。

##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的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2.3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為約人民幣5.3百萬元。

##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的其他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6.0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約為人民幣6.7百萬元。

##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134.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5.5百萬元增加57.2%。

##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60.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4.8百萬元減少19.0%。

## 經營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虧損約為人民幣419.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18.7百萬元減少81.1%。

##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成本淨額約為人民幣4.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8百萬元減少59.3%。

## 除稅前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前虧損約為人民幣424.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29.5百萬元減少81.0%。

##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4.0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抵免約為人民幣2.7百萬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418.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21.7百萬元減少81.2%。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人民幣36.2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7.7百萬元增加30.7%。

## 存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存貨約為人民幣35.8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4.9百萬元減少20.3%。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54.5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3.6百萬元增加25.0%。

## 貿易應收賬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70.1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4百萬元增加734.5%。

##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約為人民幣39.1百萬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3.6百萬元。

## 資本負債比率及計算基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72.7%，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64.7%有所增加。資本負債比率相等於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及負債總額的總和。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投資現金乃來自手頭現金及借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達人民幣75.7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09.8百萬元減少31.1%。

## 持續經營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在評估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經營狀況、未來現金流、可融資來源、管理層過往表現以及政策趨勢等因素。本集團過去期間成功開拓酒類業務，同時順應數字經濟發展趨勢佈局AI相關業務並實現收入突破，為公司經營狀況改善奠定了基礎。

為減輕資金壓力及持續改善財務狀況，本集團擬實施以下核心措施：

- (1) 藉助與沐曦股份(688802.SH)的合作機會，大力發展AI相關業務，進一步增厚經營活動現金流，為公司長遠發展提供穩定資金支持；
- (2) 逐步剝離經營不善的家電業務，減少相關經營虧損，優化資產結構並降低對應負債規模，改善整體財務狀況；

- (3) 充分利用資本市場優勢，與債權人積極商談通過發行股份的方式償還部分未償還債務，優化資本負債比率；
- (4) 本公司大股東持續看好集團「AI + 醬酒」雙核心戰略發展態勢，將繼續為本集團提供必要的財務支持，助力公司渡過發展階段性難題。

本集團董事會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涵蓋緊隨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不少於15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鑒於本集團AI業務的潛在發展空間、白酒業務的核心競爭力、管理層豐富的流動性管理經驗以及大股東的持續財務支持，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將能夠獲得足夠的營運資金及融資來源，確保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15個月內清償到期債務。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二零二四年：人民幣零元)使用權資產及樓宇已予抵押。

### 外幣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所有收入及大部分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年內，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達期合約以對沖其外匯風險敞口。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董事緊密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在視乎外幣情況及趨勢下可能於日後考慮採納適合的外幣對沖政策。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聘用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採納與業內同儕相若的薪酬政策。應付僱員的薪酬乃參考區內當前市價及基於僱員的長處、資歷及才能釐定；本集團管理層(包括董事)於每年／每月／每季接受評估後收取定額底薪及酌情表現花紅。董事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經參考本公司營運業績、董事個人表現及可供比較市場數據決定。

本集團其他員工薪酬包括底薪及具有吸引力的每月表現花紅。根據中國適用法定要求及地方政府的現有規定，本集團為其僱員參加多項社會保障計劃。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263名僱員，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83名減少7.1%。

## 未來展望

二零二六年，國家宏觀經濟預計將持續保持平穩運行、穩中有進態勢，政策層面持續加大宏觀調控力度，積極有為的宏觀政策協同增效，著力擴大內需、培育新質生產力、推動產業升級，其中人工智能作為新質生產力核心引擎，政策從「試點探索」轉向規模化落地、全產業鏈佈局，「人工智能+」深化拓展，消費市場持續復蘇提質，以舊換新等促消費政策加力擴圍，為產業發展營造良好環境。

在此背景下，集團將堅定聚焦「AI + 醬酒」雙核心戰略，深化「科技賦能消費、消費反哺科技」的生態協同，堅持「創新創造，商業向善」的價值觀，持續提升核心競爭力，致力成為受人尊敬的科技與消費集團。

## AI 人工智能業務

集團將以奇點智算與香港繪流為雙重支撐，全力打造國產算力領域核心服務商。持續優化綠色算力服務器、存儲設備等核心產品，緊跟行業技術前沿，強化國產芯片適配能力，深度對接國家「東數西算」戰略佈局；完善算力租賃、增值服務、算能協同的全生命週期服務體系，深化與頭部芯片廠商、科技企業的合作，聚焦高附加值算力芯片與存儲芯片分銷，持續推進技術研發與產品迭代；強化 AI 技術與集團主業深度協同，將智能算法與算力能力全面應用於核心業務運營全流程，同時拓展對外商業化服務，釋放技術價值，打造集團高質量增長的核心引擎。

## 醬香白酒業務

集團將立足茅台鎮核心產區優勢，以「高質平價」為核心定位，全力推進渠道全國化裂變擴張，複製勝友薈成熟模式覆蓋重點市場，構建新零售、體驗館、前置倉一體化渠道形態，優化私域用戶精細化運營，持續提升高端客群轉化與粘性；強化全國品牌曝光與文化賦能，深耕高端場景傳播，打造特色品鑒與封壇體驗場景，提升品牌附加值；持續完善產品矩陣，堅守傳統工藝與質量標準，挖掘年輕化、家庭化消費場景，以產品創新拓展市場空間；全面承接AI技術賦能，實現釀造、勾調、倉儲、營銷全鏈路智能化升級，構建質量、品牌、文化三位一體的核心競爭力，穩步提升行業地位與市場份額。

## 培訓業務及家電業務

二零二六年，面對培訓行業持續低迷的經營環境，本集團將結合行業發展趨勢與集團整體戰略，對培訓業務開展資源統籌與結構優化，聚焦業務核心優勢，實現集團資源的高效配置與整體戰略聚焦。家電及數碼電子產品業務將繼續圍繞手機、平板等核心品類穩健經營，緊抓國家以舊換新政策紅利，持續優化產品結構與運營效率，提升渠道覆蓋與服務能力，為集團整體發展提供穩定現金流支撐，保障集團核心戰略推進與長期穩健發展。

##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深明公眾上市公司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之重要性，因此，本集團致力達致高標準之企業管治以保障其股東之利益及提高公司價值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其為實現、吸引及保留本集團高標準與高質素的管理、向所有股東推行高標準且健全的內部控制、問責性及透明度，以及符合本集團多名持份者的期望而言提供了一個框架及堅實的基礎。此外，本集團不斷優化該等常規，培養高度操守的企業文化。

於報告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F.1.3條則除外。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F.1.3條要求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袁力先生因其他業務承擔無法出席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而由執行董事莊良寶先生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董事亦已確認，報告年度內，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就可能持有本公司未經刊發的內幕資料的僱員所進行的證券交易，設立不低於標準守則的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

本公司並不知悉有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的任何事宜。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檢討財務資料及報告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審核計劃及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及讓本公司僱員保密的情況下就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本公司其他事項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軼華先生、孔祥明先生及鄧仲君女士組成，包括兩名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審核委員會應僅包含非執行董事，至少有三名成員，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及至少一名成員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年內，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二零二四年年度財務業績及二零二五年中期業績，所有審核委員會成員均已出席會議。

年內，董事會概無於外聘核數師委任、指定或解聘事宜與審核委員會持不同意見。

年內，審核委員會在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亦與外聘核數師舉行了會議。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 審核委員會審閱全年業績

審核委員會經已審閱本集團報告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並建議董事會予以採納。

本集團之核數師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審核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發出無保留意見，當中包含一個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相關的段落。

## 本公司核數師有關本公告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得到本集團核數師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同意，該等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者一致。核數師就此所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鑒證工作準則進行的鑒證工作，因此核數師並無就本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內容摘錄自本公司核數師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我們注意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其顯示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428,249,000元，以及截至該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人民幣48,875,000元。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示，該等事件或情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載的其他事項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令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存在重大疑慮。我們的意見並無就此事項修改。

##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就建議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期及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期間另行刊發公告，以確定股東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

##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司報告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如要求)並在聯交所的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qidianguofeng.cn](http://www.qidianguofeng.cn) 發佈。本公告亦可在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中国奇点国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袁力

中國深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袁力先生、孫躍先生、袁麗軍先生及莊良寶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王賢福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軼華先生、孔祥明先生及鄧仲君女士。